

中華民國人壽保險管理學會
110 年度春季壽險管理人員暨核保理賠人員測驗
科目：保險法規

試 場 規 則

- 一、 每科測驗時間為 100 分鐘；遲到 15 分鐘到場者，不准應考；考試 30 分鐘後始准離開考場，否則視同缺考。
- 二、 應考人憑身分證件（限用中華民國身分證、駕駛執照、有效期間內之護照正本、附有相片之健保 IC 卡、外僑永久居留證或外籍、大陸配偶領有長期居留證件）及准考證入場，並置於桌角前方，以備核對，無身分證件或持未附有照片的證件者，不得入場考試。
- 三、 應考人應依准考證上所載之場次及試場座號對號入座，每節考試座位不一定相同，請詳閱試場公布之座次表，否則視同缺考。
- 四、 應考人之書籍文件應放置於試場前後方或指定場所，不得置於抽屜中、桌椅下、座位旁或隨身攜帶，否則以違規論並以 0 分計算該堂測驗成績。
- 五、 各科考題皆為選擇題，請自備原子筆、2B 鉛筆、修正帶及橡皮擦應試作答。禁止攜帶參加測驗證件、文具以外之物品進入試場，否則以違規論並以 0 分計算該堂測驗成績。
- 六、 測驗進行時，應考人禁止左顧右盼、使用電子通訊設備、交談等，企圖舞弊之情事；並請將行動電話等相關電子通訊器材關機，否則以違規論並以 0 分計算該次測驗成績。
- 七、 答案卡上不得出現任何與作答無關之註記，否則視同缺考。
- 八、 只繳回答案卡，若應考人需該堂考科考試證明，請監考人員於准考證上蓋到考證明，另試題卷請考生自行保留。
- 九、 應考人如有疑問（如試題印刷不清等情形），應舉手表示，待監考人員近身時方可提出。
- 十、 壽險數學、會計與經濟、壽險財務管理等三科目，可使用不具記憶功能計算機，其他科目則不得攜帶計算機入場，否則以違規論並以 0 分計算該堂測驗成績。

※天災注意事項：若遇非人為因素(如颱風)之事件，則依政府機關公布之停班停課訊息為準，若臺北市/新北市、臺中市、高雄市其中只要任一市停班停課，則各區當次測驗隨之順延，當次測驗其他相關事宜，請以學會網站公布之訊息為準。

壹、單選題(單一選擇題，請選出一個最正確或最適當的答案，複選作答者，該題不予計分)(共 40 題，每題 2 分，共計 80 分，答錯不倒扣)

1. 因被保險人年齡不實，致所付之保險費少於應付數額者，其法律效果，下列何者正確？
 - (A) 要保人得補繳短繳之保險費
 - (B) 契約無效，保險人應退還所繳保險費
 - (C) 要保人得按照所付之保險費與被保險人之真實年齡比例增加保險金額
 - (D) 保險事故發生後，且年齡不實之錯誤不可歸責於保險人者，要保人不得要求理賠

2. 依保險法施行細則第七條規定，保險人與被保險人或受益人，對於賠款金額或給付金額有爭議時，應如何處理？
 - (A) 保險人應向法院提存爭議部分之金額
 - (B) 保險契約內有期限規定者，應向法院提存全部保險金額
 - (C) 保險人應就其已認定賠付或給付部分，依照契約規定期限，先行賠付或給付
 - (D) 保險契約內無期限規定者，保險人應自證明文件交齊之日起，將賠款金額匯入指定受益人帳戶

3. 要保人對於保險契約內所載增加危險之情形應通知者，應於知悉後通知保險人。關於要保人危險增加之通知義務，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 (A) 危險雖增加，但損害之發生倘不影響保險人之負擔者，要保人得不負通知義務
 - (B) 危險增加，不由於要保人或被保險人之行為所致者，要保人或被保險人應於知悉後五日內通知保險人
 - (C) 危險增加，由於要保人或被保險人之行為所致，其危險需已達於終止契約之程度者，要保人或被保險人始應負通知義務
 - (D) 保險人接獲危險增加之通知後繼續收受保險費者，得提議另定保險費。要保人對於另定保險費不同意者，其契約即為停效

4. 關於複保險之規定，下列敘述何者錯誤？
 - (A) 意圖不當得利而為複保險者，保險契約無效
 - (B) 故意不為複保險之通知者，保險人得解除契約
 - (C) 實支實付型醫療費用保險，屬於損失填補保險，應有複保險之適用
 - (D) 複保險，謂要保人對於同一保險利益，同一保險事故，與數保險人分別訂立數個保險之契約行為

5. 訂立人壽保險契約時，以受監護宣告尚未撤銷者為被保險人，該契約效力為何？
- (A) 契約全部無效
 - (B) 契約效力未定，須經監護人同意後始生效力
 - (C) 保險人得加計利息退還所繳保險費，或返還投資型保險專設帳簿之帳戶價值
 - (D) 除喪葬費用之給付外，其餘死亡給付部分無效。但前述喪葬費用之保險金額，不得超過遺產及贈與稅法第 17 條有關遺產稅喪葬費扣除額之一半
6. 人壽保險契約，得由本人或第三人訂立之。由第三人訂立之人壽保險契約，下列敘述何者錯誤？
- (A) 要保人未能繳付保險費時，得由被保險人或受益人代繳保險費
 - (B) 由第三人訂立之死亡保險契約，未經被保險人書面同意，並約定保險金額，其契約無效
 - (C) 由第三人訂立之人壽保險契約，其權利之移轉或出質，非經被保險人以書面承認者，不生效力
 - (D) 要保人為他人利益訂立之保險契約，保險人對於要保人所得為之抗辯，不得以之對抗受益人，以保護其受益權
7. 人壽保險契約之保險人，於下列何種情形下，仍應給付身故保險金？
- (A) 被保險人因越獄致死
 - (B) 被保險人於訂約後二年內故意自殺
 - (C) 被保險人在屆滿十四歲時不幸死亡
 - (D) 受益人惡意致被保險人於死，意圖詐領保險金
8. 關於保險利益功能作用的敘述，下列何者錯誤？
- (A) 防止道德危險
 - (B) 確認因果關係
 - (C) 限制保險給付數額
 - (D) 區分賭博與保險制度
9. 父親以自己為要保人與被保險人，隱匿肺癌末期病情，惡意帶病投保人壽保險 1000 萬元，交代受益人(其配偶及女兒)拖延於父親病逝二年之後，再向保險人請求死亡保險金給付 1000 萬，依司法實務見解，應如何處理？
- (A) 訂約二年內已發生保險事故，保險人得解除契約
 - (B) 隱匿病情帶病投保，違反誠信原則，保險人得終止或解除契約
 - (C) 構成保險法第五十八條危險發生後通知義務之違反，保險人得不負保險金給付之責
 - (D) 保險人所具備之專業知識，經驗及經濟優勢，有能力在訂約二年內，調查告知不實之情形；訂約超過二年後，保險人即不得解除契約

10. 債權人(銀行)就債務人(要保人)之財產聲請強制執行時，債權人系主張代位終止債務人投保之人壽保險契約，藉由人壽保險的保單價值準備金或解約金提供債權人滿足債權。請問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 (A) 人壽保險契約具有長期性儲蓄性，禁止保險人以訴訟請求保險費，債權人(銀行)亦不得代位終止契約
 - (B) 現行保險法規定受益人具有介入權，受益人得提出相當於解約金的金額，滿足債權人(銀行)的債權，以維持保險契約的效力
 - (C) 要保人若有負債，其債權人(銀行)可聲請對於保單價值準備金為強制執行，並請求執行法院終止保險契約，就保單價值準備金予以變價取償
 - (D) 因人身無價、生命保險具生命法益，人壽保險契約上的權利具一身專屬性，債權人(銀行)不得就債務人(要保人)之保單價值準備金或解約金為強制執行
11. 保險人在保險契約上的給付義務，為保險金給付之責任，此係以保險事故發生為前提；若無不可預料或不可抗力之事故所致損害，則保險人即無負擔此一給付義務，亦無需返還保險費。請問此項保險人契約義務之學理基礎，應為以下何者？
- (A) 主力近因原則
 - (B) 合理期待原則
 - (C) 危險承擔理論
 - (D) 金錢給付理論
12. 下列情形中，何者非屬得撤銷之情況？
- (A) 傷害保險契約之受益人故意傷害被保險人未遂時
 - (B) 人壽保險契約之受益人故意致被保險人於死但未致死者
 - (C) 保險業負責人所為之無償行為，有害及保險業之權利者
 - (D) 由第三人訂立之死亡保險契約，在經被保險人書面同意後
13. 保險業得報經主管機關核准向外借款之情形，下列何者錯誤？
- (A) 因合併或承受經營不善同業之有效契約
 - (B) 為強化財務結構，發行具有資本性質之債券
 - (C) 配合政府政策需要，開辦新型態之人身保險商品
 - (D) 為給付鉅額保險金、大量解約或大量保單貸款之週轉需要
14. 要保人違反訂立契約時之據實說明義務，致保險契約因而解除時，保險人對於已收受之保險費，應該如何處置？
- (A) 保險人無須返還
 - (B) 保險費應解交國庫
 - (C) 保險人得加計利息退還所繳保險費
 - (D) 保險費付足二年以上者，保險人應將其保單價值準備金返還

15. 保險人應於要保人或被保險人交齊證明文件後，於約定期限內給付賠償金額。無約定期限者，應於接到通知後幾日內給付？
- (A) 五日
 - (B) 十日
 - (C) 十五日
 - (D) 三十日
16. 關於傷害保險的敘述，下列何者錯誤？
- (A) 受益人故意傷害被保險人未遂時，保險人不負給付保險金額之責任
 - (B) 由第三人訂立之傷害保險契約，未經被保險人書面同意，並約定保險金額，其契約無效
 - (C) 傷害保險之保險人，不得代位行使要保人或受益人因保險事故所生對於第三人之請求權
 - (D) 被保險人犯罪行為或拒捕或越獄者，所致失能或死亡，保險人不負給付保險金額之責任
17. 國際再保險實務上，若在原保險契約及再保險契約皆另有約定：「原保險契約之被保險人，對於再保險人有賠償請求權」，請問此項約款之內容，係指下列何者？
- (A) 同一命運條款
 - (B) 直接給付條款
 - (C) 理賠控制條款
 - (D) 優惠理賠條款
18. 人身保險的保險利益存在時點，請問下列何者正確？
- (A) 要保人僅須於訂立契約時具備保險利益即可
 - (B) 要保人僅須於保險事故發生時具備保險利益即可
 - (C) 要保人於整個保險契約有效期間內，皆應具備保險利益
 - (D) 要保人於整個保險契約有效期間內，都不須具備保險利益
19. 保險人知危險增加後，仍繼續收受保險費，或於危險發生後給付賠償金額者，即喪失終止契約或提議另定保險費之權利。請問此項規定之法理基礎？
- (A) 禁反言行為
 - (B) 平等待遇原則
 - (C) 對價平衡原則
 - (D) 權利濫用禁止

20. 若保險契約條款約定：「被保險人或受益人對於保險理賠之申請權利，自得為請求之日起，經過三年不行使而消滅。」請問此項契約約款之效力？
- (A) 違反消滅時效之強制規定，此項契約約款應為無效
 - (B) 若保險事故於訂約三年後發生者，被保險人不得請求保險金給付
 - (C) 保險給付請求權之消滅時效，應以法定二年之強制規定為限，超過期間不生效力
 - (D) 此項保險契約條款約定，雖然違反保險法之強制規定，但係為有利於被保險人之約定，仍然有效
21. 要保人破產時，保險契約仍為破產債權人之利益而存在，但破產管理人或保險人得於破產宣告多久之內終止契約？
- (A) 一個月
 - (B) 二個月
 - (C) 三個月
 - (D) 六個月
22. 合夥人或共有人聯合為被保險人時，其中一人或數人讓與保險利益於他人者，保險契約之效力為何？
- (A) 終止
 - (B) 消滅
 - (C) 不因之而失效
 - (D) 未移轉之部分無效
23. 關於人壽保險契約保險費之規定，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 (A) 人壽保險之保險費到期未交付者，原則上經催告到達後屆三十日仍不交付時，保險契約之效力即行終止
 - (B) 為防止道德危險，受益人或被保險人未經要保人同意不得代要保人交付保險費，保險人得以訴訟方式請求交付保險費
 - (C) 保險費到期未交付致保險契約終止時，保險費已付足二年以上，如有保單價值準備金者，保險人應返還其保單價值準備金
 - (D) 要保人終止保險契約，保險費已付足二年以上者，保險人應於接到通知後一個月內償付解約金；其金額不得少於要保人應得保單價值準備金之四分之三
24. 請問當保險人破產時，對保險契約之影響為何？
- (A) 保險契約於清算完成之日終止
 - (B) 保險契約於破產宣告之日終止
 - (C) 為保護被保險人及受益人，不應影響保險契約之效力
 - (D) 保險契約終止後之已交付保險費，歸入保險人之破產財團

25. 保險法第 11 條所規定之各種法定準備金，請問下列何者錯誤？
- (A) 責任準備金
 - (B) 賠款準備金
 - (C) 特別盈餘準備金
 - (D) 未滿期保費準備金
26. 就保險業務員與保險公司之間的內部關係是否為勞動基準法所稱勞動契約，司法院大法官釋字第 740 號解釋的內容，下列敘述何者錯誤？
- (A) 是否為勞動基準法之勞動契約，不得逕以保險業務員管理規則為認定依據
 - (B) 應視勞務債務人（保險業務員）得否自由決定勞務給付之方式（包含工作時間）為判斷
 - (C) 應視勞務債務人（保險業務員）得否自行負擔業務風險（例如按所招攬之保險收受之保險費為基礎計算其報酬）以為判斷
 - (D) 依保險業務員管理規則規定，保險業對其所屬保險業務員具有強大之監督、考核、管理及懲罰處分之權，故得認定保險公司與其所屬業務員之間應為僱傭關係
27. 傷害保險契約，除記載保險法第五十五條規定基本條款事項之外，並應載明事項，下列何者錯誤？
- (A) 請求保險金額之事故及時期
 - (B) 有減少保險金額之條件者，其條件
 - (C) 被保險人之姓名、年齡、住所及與要保人之關係
 - (D) 受益人之姓名及與被保險人之關係或確定受益人之方法
28. 被保險人明知颱風來襲，仍然冒險赴海岸釣魚，不幸被大浪吞噬身故，請問保險人得否主張適用民法第 217 條過失相抵之規定，減輕或免除其保險責任？
- (A) 保險法係為民法之特別法，故得類推適用民法過失相抵之規定
 - (B) 由要保人或被保險人之重大過失所致之損害，保險人不負賠償責任
 - (C) 依民法第 217 條過失相抵之規定，保險人得主張減輕或免除其保險責任
 - (D) 保險給付之本質為契約約定之給付，與損害賠償之性質不同，故無民法上過失相抵之適用
29. 關於保險契約的法律性質，下列何者錯誤？
- (A) 有償契約
 - (B) 要物契約
 - (C) 諾成契約
 - (D) 不要式契約

30. 在訂立健康保險契約時，被保險人已在疾病或妊娠情況中者，健康保險人對是項疾病或分娩之損害，其法律效果為何？
- (A) 保險人得解除契約
 - (B) 保險人有給付保險金額之責
 - (C) 保險人不負給付保險金之責任
 - (D) 契約無效，保險人得加計利息退還所繳保險費
31. 要保人故意致被保險人於死者，當要保人之保險費已經付足二年以上者，保險人應將其保單價值準備金給付與應得之人，但無應得之人時，如何處置？
- (A) 應解交國庫
 - (B) 交付保險信託
 - (C) 交由主管機關代管
 - (D) 提撥給保險安定基金
32. 依保險法第五十四條之一規定，保險契約依訂約時情形顯失公平者，該部分之約定無效，請問下列情形何者錯誤？
- (A) 加重要保人或被保險人之義務者
 - (B) 免除或減輕保險人依保險法應負之義務者
 - (C) 免除或減輕要保人依保險法應負之義務者
 - (D) 使要保人、受益人或被保險人拋棄或限制其依保險法所享之權利者
33. 要保人若以保險契約為質，向保險人借款，必須其保險費付足多久以上？
- (A) 半年
 - (B) 一年
 - (C) 二年
 - (D) 三年
34. 有關人壽保險契約受益人之規定，下列敘述何者錯誤？
- (A) 要保人所指定之受益人，必須以於請求保險金額時生存者為限
 - (B) 死亡保險契約未指定受益人者，其保險金額作為被保險人之遺產
 - (C) 受益人經指定後，要保人對其保險利益，除聲明放棄處分權者外，仍得以契約或信託處分之
 - (D) 保險金額約定於被保險人死亡時給付於其所指定之受益人者，其金額不得作為被保險人之遺產

35. 要保人違反保險法第六十四條所規定之告知義務者，保險人所得主張之權利，下列敘述何者錯誤？
- (A) 在危險發生前，保險人得解除契約。危險發生後，則不得解除契約
 - (B) 保險人得解除契約，但契約訂立後經過二年，即使有可以解除之原因，亦不得解除契約
 - (C) 保險人得解除契約，其解除契約權，自保險人知有解除之原因後，經過一個月不行使而消滅
 - (D) 保險人得解除契約，但要保人證明危險之發生未基於其說明或未說明之事實時，保險人即不得解除契約
36. 財產保險業經營財產保險，人身保險業經營人身保險，同一保險業不得兼營財產保險及人身保險業務。但財產保險業經主管機關核准後，得經營下列何種人身保險商品業務？
- (A) 人壽保險
 - (B) 年金保險
 - (C) 信託保險
 - (D) 傷害保險及健康保險
37. 人壽保險契約中，約定申請恢復效力之期間，不得低於二年，應於何時起算？
- (A) 自停止效力之日起算
 - (B) 於停止效力之日後十日起算
 - (C) 保險人催告要保人繳交保險費之日起算
 - (D) 自停效前要保人最後一次應繳交保險費時起算
38. 現行保險法對保險業自有資本與風險資本之比率(資本適足率)的最低要求為多少？
- (A) 百分之一百
 - (B) 百分之二百
 - (C) 百分之二百五十
 - (D) 百分之三百
39. 關於保險業盈餘之使用，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 (A) 保險業得經董事會決議提撥特別盈餘公積
 - (B) 保險業應先提撥法定盈餘公積後再繳納稅捐
 - (C) 保險業於提撥盈餘的百分之二十作為法定盈餘公積後，即可分派盈餘
 - (D) 保險業之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其資本總額或基金總額時，則不受再提法定盈餘公積之限制

40. 保險業對不動產之投資，以所投資不動產即時利用並有收益者為限；其投資總額，除自用不動產外，不得超過其資金百分之多少？
- (A) 百分之二十五
 - (B) 百分之三十
 - (C) 百分之四十五
 - (D) 百分之五十

貳、複選題(共 10 題，每題 2 分，共計 20 分，答錯不倒扣，全對才給分)

41. 保險法所規定其性質係為相對強行規定者，下列何者正確？
- (A) 保險法第 17 條要保人或被保險人應具備保險利益之要求
 - (B) 保險法第 29 條要保人或被保險人之故意行為除外不保
 - (C) 保險法第 64 條要保人訂立契約時之據實說明義務
 - (D) 保險法第 65 條保險金請求權之消滅時效規定
42. 有關保險業總機構法令遵循單位應設置法令遵循主管之規定，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 (A) 保險業之總機構法令遵循主管，職位應相當於副總經理
 - (B) 法令遵循主管綜理法令遵循業務，至少每半年向董事會及監察人或審計委員會報告
 - (C) 保險業任免總機構法令遵循主管應經董事會全體董事二分之一以上同意，並報主管機關核准
 - (D) 大型保險業總機構之法令遵循主管，得兼任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專責單位主管，但不得兼任法務單位主管或內部其他職務
43. 保險經紀人經主管機關許可，領有執業證照並開始經營執行業務後，所應負履行義務及事項，包括以下何者？
- (A) 執行業務，應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
 - (B) 對於被保險人洽訂保險契約或提供相關服務負忠實義務
 - (C) 向要保人或被保險人收取報酬者，應明確告知其報酬收取標準
 - (D) 為被保險人洽訂保險契約前，於主管機關指定適用範圍內，應主動提供書面分析報告

44. 在判斷保險事故的舉證責任，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 (A) 列舉保險，被保險人應就承保危險的實現負舉證責任，始能請求保險金給付
 - (B) 概括保險，應由保險人對於保險契約的除外危險之存在負舉證責任，方能免除保險金給付之責
 - (C) 傷害保險，意外事故要素中之「非自願性」，應由保險人負舉證責任
 - (D) 傷害保險，意外事故之存在，應由被保險人或受益人負舉證責任，而意外事故與損害之間的因果關係，則應由保險人負舉證責任
45. 有關保險金信託契約之規定，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 (A) 要保人於保險事故發生前，得預先洽訂信託契約
 - (B) 人身保險契約中屬死亡或失能之保險金部分，得為保險信託
 - (C) 保險業辦理保險金信託業務應設置信託專戶，並以信託財產名義表彰
 - (D) 信託契約之受益人並應為保險契約之受益人，且不以被保險人、未成年人、受監護宣告尚未撤銷者為限
46. 有關保險業繳存保證金之規定，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 (A) 保險業有經法院宣告破產之情事，主管機關得發還繳存之保證金
 - (B) 保險業應按資本或基金實收總額百分之二十，繳存保證金於國庫
 - (C) 保證金之繳存應以現金為之，但經主管機關之核准，得以公債或庫券代繳之
 - (D) 保險業非經主管機關許可，並依法為設立登記，繳存保證金，領得營業執照後，不得開始營業
47. 基於個人資料保護之目的，依保險法第 177 條之 1 規定，經本人書面同意後，下列何者方得蒐集、處理或利用病歷、醫療、健康檢查之個人資料？
- (A) 協助保險契約義務之確定或履行而受保險業委託之法人
 - (B) 依保險法經營或執行業務之保險業、保險代理人、經紀人、公證人
 - (C) 就保險業會員所經營業務，為必要指導或協調其糾紛之同業公會
 - (D) 辦理爭議處理、車禍受害人補償業務而經主管機關許可設立之保險事務財團法人
48. 為防止地下保單，非保險法之保險業或外國保險業代理、經紀或招攬保險業務者，保險法所定之相關罰則，下列何者正確？
- (A) 應勒令停業，並處新臺幣三百萬元以上三千萬元以下罰鍰
 - (B) 處三年以下有期徒刑，得併科新臺幣三百萬元以上二千萬元以下罰金
 - (C) 情節重大者，得由主管機關對保險代理人、經紀人或兼營保險代理人或保險經紀人業務之銀行停止一部或全部業務，或廢止許可，並註銷執業證照
 - (D) 未領有執業證照而經營或執行保險代理人、經紀人、公證人業務者，處新臺幣九十萬元以上九百萬元以下罰鍰

49. 關於安定基金之敘述，下列何者正確？
- (A) 安定基金應為財團法人
 - (B) 安定基金不得向金融機構借款
 - (C) 人身保險業之資產比財產保險業為多，故財產保險業得減免提撥資金而得與人身保險業合併設置安定基金
 - (D) 安定基金，由主管機關審酌經濟、金融發展情形，應由各保險業者提撥，並不得低於各保險業者總保險費收入之千分之一
50. 保險契約為最大善意契約，請問下列何者屬於最大善意契約之具體規定？
- (A) 特約條款
 - (B) 救助義務
 - (C) 危險增加之通知義務
 - (D) 故意行為所致損害除外不保